

证券代码：834258

证券简称：天纵生物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北新区星火路 88 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林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743,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2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不适用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74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思路。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74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经营成果分析、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分析及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分析，公司董事会在总结 2020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1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74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结了 2020 年的经营状况，编制了《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5）及《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74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实现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公司拟不进行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74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有关支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费用建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74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74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74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股份支付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的《关于确认股份支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743,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周浩、吴剑锋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南京天纵易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